

证券代码：000038

证券简称：深大通

公告编号：2021-017

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副总经理郑正东先生因个人原因不再担任副总经理职务，公司另有任用，不涉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郑正东先生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

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李恒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恒文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独立董事对李恒文先生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6日

附件：

李恒文，1979 年出生，毕业于青岛大学，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毕马威华振（KPMG）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经理；中国山水水泥有限公司（HK691）及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SZ002805）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李恒文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